

專案質詢

8-5-11-044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21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邱委員文彥，鑑於澎湖縣政府今（103）年 3 月甫獲「世界最美海灣組織」的會員認證，縣內最美的嵵裡沙灘最近卻遭度假村開發業者圍籬，並澆鑄混凝土基座，造成美麗沙灘嚴重破壞，交通部觀光局及澎湖縣政府卻核發相關開發許可，使居民及環保團體痛批政府腦殘，質疑官商勾結，此一國有沙灘核准開發案件應有商榷餘地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承租馬公市澎南區嵵裡沙灘的澎湖灣開發公司，擬建度假村，卻先架設圍籬及板模，嚴重破壞沙灘美景，據稱業者是合法承租國有地，還取得建照。不論是國產署或縣府建管單位，核發相關許可或建照時即應注意建築本體是否在沙灘上，相關審核機關顯有疏忽之處。
- 二、惟據國有財產署澎湖辦事處稱，業者在 82 年即依據《海岸土地放租辦法》承租沙灘，只要交通部觀光局核准，便可籌設及經營。澎湖縣政府則稱，承租嵵裡沙灘的澎湖灣開發公司，去年九月拿到建照，將在澎湖國家風景區興建「嵵裡澎湖灣休閒度假中心」，但圍籬工程未申請雜項執照。雖然縣府已勒令停工，並要求恢復沙灘原狀，但重要山海景觀地區之國有土地，應嚴格保護，不宜任令國有財產機關賤租或賤售，同時亦不宜任由觀光局或地方政府以 BOT 方式輕易核准開發，甚至事發後相互推諉，爰請行政院應儘速徹查本案有無不法，並研修相關管制辦法與機制，嚴加保護重要山海景觀。